

证券代码：838239 证券简称：北裕仪器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上海北裕分析仪器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(一) 股东会会议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。

(二) 召集人

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(三)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会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四) 会议召开方式

√现场会议 √电子通讯会议

采用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。

(五) 会议表决方式

√现场投票 √电子通讯投票

□网络投票 □其他方式投票

采用现场投票和通讯投票相结合方式。

（六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年5月22日9:30。

（七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| 股份类别 | 证券代码 | 证券简称 | 股权登记日 |
|------|--------|------|------------|
| 普通股 | 838239 | 北裕仪器 | 2026年5月15日 |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公司聘请上海汉盛律师事务所见证此次股东会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| 议案编号 | 议案名称 | 投票股东类型 |
|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|
| | | 普通股股东 |
| 非累积投票议案 | | |
| 1 | 《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 | √ |
| 2 | 《关于2025年年度报告的议案》 | √ |
| 3 | 《关于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 | √ |

| | | |
|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|
| | 议案》 | |
| 4 | 《关于 2025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的议案》 | √ |
| 5 | 《关于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 | √ |
| 6 | 《关于续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的议案》 | √ |
| 7 | 《关于预计 2026 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 | √ |
| 8 | 《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》 | √ |
| 9 | 《关于 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 | √ |
| 10 | 《关于新增银行授信并接受担保的议案》 | √ |
| 11 | 《关于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制度的议案》 | √ |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公司《第三届第十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》、《第三届第九次监事会会议决议公告》、《2025 年年度报告》、《委托理财的公告》、《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，公告编号分别为【2026-002】、【2026-003】、【2026-005】、【2026-006】和【2026-007】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：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1、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；2、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；3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；4、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，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，股东账户卡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6年5月22日9:0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人：潘彦联系地址：上海市宝山区沪太路4288号5幢联系电话：021-54359527-821 传真：021-54357718-816 邮政编码：200444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与会股东交通费、食宿等费用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公章的公司《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。

（二）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公章的公司《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。

上海北裕分析仪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4月28日

附件：

授权委托书

授权委托书应当包括委托人基本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姓名（或法人股东单位名称）、身份证号码（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）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、股东账户、持股数量；代理人基本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代理人姓名、身份证号码；代理事项、权限和期限。授权委托书需由委托人签字（法人股东加盖公章，法定代表人签字）。